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李佩真

電 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郵件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76096A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76096AA0C\_ATTCH8.pdf)

主旨：檢送112年度教育部教師專業審查會調查及輔導人才庫招募計畫及推薦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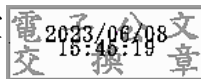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審查會組成及運作辦法(以下簡稱專審會運作辦法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預定辦理2梯次：
  - (一)第一梯：預訂112年8月7日至9日(星期一至星期三)，研習地點確定後另行公告。
  - (二)第二梯：預訂112年8月22日至24日(星期二至星期四)，研習地點確定後另行公告。
- 三、請學校踴躍推薦符合專審會運作辦法第7條(調查小組之調查員)及第10條(輔導小組之輔導員)資格人員參加教育訓練，以取得教師專業審查會調查員及輔導員資格。
- 四、請學校務必於112年6月30日(星期五)下班前，將推薦表免備文，以電子郵件寄送承辦人李佩真，EMAIL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，俾利處理後續報名事宜。



五、另外，囿於時效，請學校先請受推薦人依據招募計畫規定上網報名，本署將審酌現有人才庫調查員及輔導員需求，合理分配名額，予以錄取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